

横店集团东磁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公司董事、高管增持公司股票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横店集团东磁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21年5月10日接到公司董事长何时金先生、董事兼总经理任海亮先生的通知，其以自有资金通过大宗交易受让东阳市博驰投资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（以下简称“博驰投资”）持有公司部分股份的方式进行了增持。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：

一、本次增持情况

姓名	职务	增持前持股数（股）	增持时间	成交均价（元/股）	增持股数（股）	成交金额（元）	增持后持股数（股）	占公司总股本比例
何时金	董事长	26,022,332	2021/5/10	11.83	1,823,933	21,577,127.39	27,846,265	1.6942%
任海亮	董事兼总经理	0	2021/5/10	11.83	2,000,000	23,660,000.00	2,000,000	0.1217%

二、本次增持的目的及资金来源

公司董事长何时金先生、董事兼总经理任海亮先生以自有资金增持公司股票。本次增持是基于对公司长期投资价值的认可，体现了其对公司未来战略规划和发展前景的信心，有助于形成股东利益与公司利益的有机统一，从而有效实现公司长远发展目标。

三、其他相关说明

1、本次增持行为符合《证券法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、《上市公司董事、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则》等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等有关规定。

2、本次增持行为不会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具备上市条件，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。

3、本次增持主体承诺：严格遵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的规定，在本次增持

完成后6个月内不减持其持有的公司股票，不进行内幕交易及短线交易，不在敏感期买卖公司股票。

4、公司将根据相关规定，持续关注公司董事、高管增持公司股份的有关情况，并督促其严格按照有关规定买卖公司股份，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

特此公告。

横店集团东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二一年五月十一日